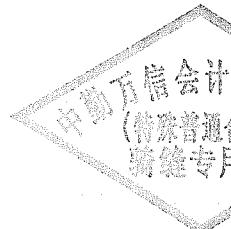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勤信审字【2024】第 1847 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京24Q6ZWYTn9



# 目 录

内容

页次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2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阳光大厦 10 层

电话：(86-10) 68360123

传真：(86-10) 68360123-3000

邮编：100044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勤信审字【2024】第 1847 号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林生物”）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欧林生物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欧林生物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  
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9698790Q

# 营业执照

(副本)(6-1)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名 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型 拼音  
执事务合人 胡柏和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出具  
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  
账，出具税务报告，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  
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经相关部门批  
准后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  
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2100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13年12月13日  
主 营 场 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112号十层1001



2023年12月27日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4470

##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出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201020108514

名 称： 胡柏和  
首席合伙人： 胡柏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十层1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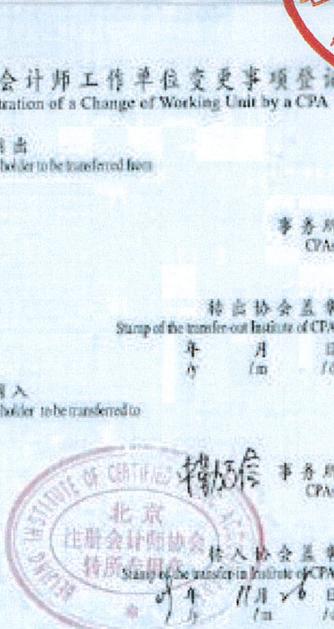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8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11日

4

证书编号:	440300591128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年 6月 9日 Date of Issuance
 记 tration	
	
	
姓名: 潘忠民 Full name: Pan Zhongmin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70-10-17 Date of birth: 1970-10-17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Xinyongzhonghe CPA Firm Shenzhen Branch 身份证号码: 422424197010170076 Identity card No.	
	
	
<b>转出: 宁夏万信集团有限公司 2014.1.27</b> <b>转入: 北京万信(易智)有限公司 2014.1.27</b>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业务时,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至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发手续。	
<b>NOTES</b>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